

和諧共處八項顯示

給所有寵物主人，特別是狗主

- ◆ 飼養寵物的大前提是「自律」，作為自律狗主的你們，必須繼續堅持，保持環境清潔。
- ◆ 請呼籲/提醒身邊狗友加入「自律主人」的行列。
- ◆ 請體諒有些人士對動物(特別是狗隻)有無法解釋的恐懼，使用升降機時，請互相包容。
- ◆ 作為狗主的你，若無法控制狗狗撲向陌生人(特別是小孩)，請勿讓他放繩自由行。這亦是為了狗狗安全著想，意外就在一秒間發生。(註：根據香港法例第 167D 章的《危險狗隻規例》第 9 條，20 公斤以上狗隻進入公眾地方，需被人以不長於兩米的狗帶穩妥地牽引，如果將狗隻栓在固定物體上，狗帶不可長於一點五米，否則可被罰款港幣 25,000 元及監禁三個月，請勿以身試法。)
- ◆ 若狗狗行爲不當，責任絕對是主人的問題(疏忽或過份專注均可造成行爲問題)，請正視問題，杜絕最終選擇遺棄他們。

給非飼養狗隻人士

- ＊ 請認同自律主人一直堅持的自律行爲。
- ＊ 請勿讓你的小孩隨意在狗狗視線範圍擾攘(亂)，這會令狗狗感到不安，亦會令你的小孩感到突如其來的恐懼。
- ＊ 請理解及體諒絕大部份自律主人均視狗狗為家庭成員，給予基本的尊重。
- ＊ 狗狗也有情緒，即使你或你的小朋友想觸摸狗狗，請先向該主人取得同意。
- ＊ 通過豁免試的大型狗隻，在郊野公園內或在大海游泳的狗隻可獲豁免。
- ＊ 請全力支持於每小區興建/改建狗公園，令社區井然有序，各得其所，營造兩贏。